

长治学院科研处文件

长学科学〔2019〕20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一般项目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2020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已经开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深入学习研究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持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，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服务。

二、申报注意事项

1、本次项目申报不设申报指南(专项任务项目除外)，申请者根据自身的研究基础和学术特长拟定研究课题。

2、一般项目的研究期限为3年，具体类别分为：(1)规划基金项目，资助经费不超过10万元；(2)青年基金项目，资助经费不超过8万元；(3)自筹经费项目，经费由申请者从校外有关部门或企事业单位自筹，自筹经费不低于8万元；(4)专项任务项目，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专项、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，具体申报条件和通知已发布。

3、本次项目申报的学科范围包括：马克思主义/思想政治教育、哲学、逻辑学、宗教学、语言学、中国文学、外国文学、艺术学、历史学、考古学、经济学、管理学、政治学、法学、社会学、民族学与文化学、新闻学与传播学、图书馆、情报与文献学、教育学、心理学、体育学、统计学、港澳台问题研究、国际问题研究、交叉学科/综合研究。

4、项目申报采取网上申报方式；

5、其他要求详见附件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申报人务必于2019年9月25日前完成网络申报。

